

明愛長者聯會就「安老服務計劃方案」的意見

明愛長者聯會(長聯)於 2003 年 9 月成立，一直致力於集結明愛安老服務各單位，包括長者社區中心、長者中心、院舍、綜合家居照顧服務及日間護理中心的服務使用者力量，關注長者學習、義務工作發展、社區事務及社會政策。本會希望就「安老服務計劃方案」，提出以下意見，以供參考：

1. 私院質素參差，促請政府增加津助院舍資源

現時私院質素參差，欠缺完善監管制度，政府向私院買位服務之名額餘位不少，這足以證明輪候政府津助安老院舍的長者，因身體變化及家人未能支援情況下，才會被迫選擇私院。人口老齡化，政府應繼續投放資源改善，訂定長遠安老政策及增加津助院舍宿位是刻不容緩

2. 經濟審查為長者及家人造成壓力

現時政府推出之照顧券，引入共同付款的模式進行經濟審查。現時輪候安老宿位是不需要經濟審查，據社署統計近 3 萬正輪候長者中超過 2 萬位是 80 歲以上，大部份都是基層長者。經濟審查對已非常體弱及生活困苦的長者及其家人來說，造成很大壓力，長者為社會付出不少，使用政府院舍是應有權利。政府一直以居家安老為理念，經濟審查既非長者意願，同時也違背政府理念。

3. 增加社區照顧服務之資源

現時體弱長者輪候綜合家居照顧服務需時，如家居清潔服務、陪診服務。政府政策是居家安老，長者如因未能獲得服務而導致家居意外或延誤覆診期，對其健康及自理必有影響，如不幸成為需長期護理個案，長期護理的服務需求加大，是一個惡性循環，最終受苦是長者及家人。多年來社署未有增加提供綜合家居照顧服務之隊伍，名額實在未能配合社區需求，政府需重新定立照顧名額、輪候指標等，讓長者盡早獲得服務。

(以上意見由明愛長者聯會第七屆主席馮興，出席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 - 「安老服務計劃方案」特別會議，於 2016 年 11 月 29 日會議申述意見)